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5 年度天健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天健成立于 2011 年 7 月，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首席合伙人钟建国先生，拥有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有合伙人 250 人，注册会计师 2,363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 人。2024 年度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客户共计 756 家，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578 家。

（二）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4 年末，天健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三）履行程序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将其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及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聘请天健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2025 年度天健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天健按时进场并完成了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各公司的现场审计工作。天健及项目负责人就报表合并、会计调整事项、会计政策运用，以及审计中发现的有待完善的会计工作等情况与公司治理层及审计委员会作了持续、充分的沟通与汇报，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等进行检查。

经审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出具了带持续性经营重大不确定性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对天健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执业质量等进行了核查，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

（二）审计委员会通过现场沟通会的方式与负责公司年审工作的项目负责人进行了深入沟通，就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审计范围、风险判断、年度审计重点等进行了交流，并针对关联交易、减值准备、收入变化、内部控制等重点关注事项，提出了具体要求。在初审意见出来后，审计委员会听取了天健关于公司审计相关调整事项、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审计报告出具情况等的汇报，并对审计发现的问题与治理层交流了意见。

（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上交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

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特此报告。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年3月30日